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21〕17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王剑锋、史军两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江苏省溧阳高新区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天目湖生命康原、现代农业产业园、旧城更新与建设指挥部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经研究决定：

王剑锋同志任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市大数据管理局局长、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溧阳分中心主任；

免去史军同志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溧阳分中心主任职务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溧阳市人民政府

2021年11月1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1月15日印发
